证券代码·601138 证券简称·工业宣联 公告编号·临2025-008号

####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2024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 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富十康工业万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當工城上並互基時限於行有較公可以入戶商幣公可 1/2019年股票納及与限制性股票級的肝均 首次接予股票期按算五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431,26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4年 5,月28 日起至 2025年 4 月 30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2024 年第四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
- 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55.945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16.3%。

  ◆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五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46.96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11月18日起至2025年9月11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 权。2024年第四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35,080股,占该期可行权
- 股票期权总量的74.70% ●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股 票期次數量为941,75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5月10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行权方式为自行权表现的规则为941,75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5月31日,762份,2024年第四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2,000股,占该期可行权 股票期权总量的1,27%。截止2024年12月31日,当1该期行权有效期届满,累计已行权股份数量为811,750股,占该期可行权包量的86,20%。条行权股票期权决效后,后续将进行注销。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
- 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本人权政宗明於17代的代來他中次代計石自己校解 1,2019年1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富士康工业互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擴要的议案》《关于<富士 集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与的设象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股票期以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周目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全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 一个一个小小小小儿们们们就可以不够加到了。 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好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今时实验。公司独立董事就让 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去)。

律师申务所天丁富士康上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缴助计划(旱条)的 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缴助计划(草条)>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019年3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缴助计划(草案修订 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护中克就提交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了投票权。北京市金柱 律师事务所出具了《让京市金柱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聚票期权 即制性的职资制计划(首案统订款)的法社曾日本》,由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言 土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之独立财务

工成工。正式中域设计有限公司。1974年股票纳尔·河南中国民族成功扩展,华来修订调》之至近上别等顾问报告)。
3.2019年3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富土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纳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第)》及其演变的认案》《法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纳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股票纳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并按第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关事宜的文案》,并按第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资金值数据表现。 墓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白杏报告》。

4.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投予股票期权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首次接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首次接入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阅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出境市金柱和师事务所出具 了代表市金社省原本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投与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 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

报告》。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是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备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0-022号)。
5、2020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

5,2020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长年2019年限票期据又与限制性取尽排除性股票添加计划部分列图程分子股票期据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部分预留投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意意见。北京市金柱坤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柱坤师事务所关于基市工业互联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据与限制性股票缴加计划部分领别是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部分预留投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部分预留投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间贴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股公司社具了中国股票期权与限制地区司关下宣土其工业互联风股份有股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地资度的财政分限部分预留投予权益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务所关于宫十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部分预留榜 7577人,富工球工业工机等级公司作品公司公司产业获率的农马农的企业来源域的自然等作品的加州国际产品联邦政策。一个行政附行权、剩余部分预留接予限制建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前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权益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销投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汽临2021-405号)。
7.2021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首次接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让京市金柱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柱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首次接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
注解30次周期性股票据查证而的法律专用。 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写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1-033号)。
8,2021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取售期解除股售条件成成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表表意见。北京市金是北部事务所出具了优富市金地比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表表意见。北京市金是北部事务所出具了优富市金地比全市中等外围入了化富市金地市等分所出了代北京市金地市等分所出了代北京市金地市公司。
于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除级公益期间投资限的法律第二法。计算国际全场联及公司2019年股票的法律第二法。计算国际全场联及公司2019年股票的法律第二法。计算国际全场联及公司2019年股票的法律第二法。计算国际全场联及公司2019年 消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 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1-064号)

9、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剩余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 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杳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 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会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宽土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料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权益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则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联网股份有股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涨励计划剩余到留接了第二次上发生 使风险份价能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涨励计划剩余到留接了第二个行权期行处 作及解除限售条件成款的公告》(临2022-003号)。 10、2022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涨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 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 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于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个国际企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2-037号)。
11,2022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部分预留投予限期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金柱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柱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添励计划部分预留投予股票期权等三个行权期行权。部分预留投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股票第三个解除股售条件成 以開放了10条等於及第二十1次列刊及18月月以開放了於附近或条件至二十期等於自然研究的影響形成 據及注實部次的要票財权和回峽注貨部分股制性股票相关事項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 種於可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土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宜土康工业五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2-076号)。

12、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剩余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 念失為了核會原见,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剩余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 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 计成就及注转而70束票的农利回收注转而7万吨的计区票档大事项的运用多地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身了使用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31主服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之间9年股票第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权益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

则务则印报告》。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投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 任英解除限售条件或就的公告》(临2023-029号)。 13、2023年5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投予股票期次第四个行权期行权 条件、首次提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除限息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 专用等的经验证据,但是不是不是是 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会村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会村律师 《中运的独立态光,亚辛宏外比及农门农量态光。《农门党立日平》中为门田兴入《《农厅》立日平的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院网股价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阳阳性股票额所计划首次投予股票期权等四个行权期行权、首次投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

歌四級以り有限公司(天) 2019年版宗明秋-河欧明正版宗派成即1 20目代文『浄ビ』コルス明1 123年7人 解除限門条件が政第的公告》的能 2023-036号。 14、2023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 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部分预留投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编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了能会定。北京市金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代京市金社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股 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行权。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四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

件及解涂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3-081号)。 15、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票期按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接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剩余预留接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项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查见。北京市会村律师事务所出具 《客女以文中以通过、7年》以朱宗。云马正平玄为此及《天]《宝兰·龙宗。元尔亚·红平》中罗万山以为 《北京市金社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第四 划剩余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行权、剩余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问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 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身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权益第四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 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6.2024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2019年晚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缴劢计划首次接予股票财权第五个行权期行权条件。 通过了《关于2019年晚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缴劢计划首次接予股票财权第五个行权期行权条件。 次接予限制性股票第五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 议通过了本项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会村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会村 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五个行权期行权、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五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第五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4-033号)。 17.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接予股票期权第五个行权期行权条 件、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五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项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金柱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柱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五个行权期行权、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五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 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享《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五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事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第五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4-063号)。 18、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市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版明》,公司由于《第二届新史宏》,几次公民市第二周显示宏等,几次宗民市设通过了《关于2019年版票期权与原制性股票缴劢计划剩余颁留授予股票期收算五个标准的。 条件、剩余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五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 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项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

了代北京市金柱律师事务所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剩余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五个行权期行权、剩余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五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宫土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股票期权与阶 叫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权益第五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间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 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0日中股票期收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第五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5-003号)。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位	本期可行权数量2024年第四季度行权截止2024年12月31日累累计行权占本期可行权总							
X12/01		(份)	数量(份)	计行权总量(份)	量的比重(%)				
邓俊宏	财务总监(已离任)	0	0	0	0				
- 1	核心员工	3,431,276	55,945	3,133,364	91.32				
	合计	3,431,276	55,945	3,133,364	91.32				
2)部分	分预留授予激励	对象第五个行权							
姓名	原位		2024年第四季度行权	截止 2024年 12 月 31 日累	累计行权占本期可行权总				
		(份)	数量(份)	计行权总量(份)	量的比重(%)				
*	亥心员工	46,960	35,080	35,080	74.70				
	合计	46,960 35,080 35,080 74.70							
3)剩%	全预留授予激励	对象第四个行权	期行权情况						
姓名	取代位	本期可行权数量	2024年第四季度行权	截止2024年12月31日累	累计行权占本期可行权总				
X土/台	WATTY.	(份)	数量(份)	计行权总量(份)	量的比重(%)				
<b>陽弘孟</b>	董事长、总经理	100,000	0	10,0000	100				
<b>ミ军旗</b>	董事	120,000	0	0	0				
*	<b>亥心员工</b>	721,750	12,000	711,750	98.61				
	合计	941,750	12,000	811,750	86.20				

以上行权数据为截止2024年12月31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

股票来源,本次行权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完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三)行权人数 首次授予第五期可行权人数为636人,2024年第四季度共有15人参与行权。截止2024年12月

31日,共有595人参与行权且完成登记。 部分预留授予第五期可行权人数为46人,2024年第四季度共有33人参与行权。截止2024年12

剩余预留授予第四期可行权人数为10人,2024年第四季度共有1人参与行权。截止2024年12

月31日,共有8人参与行权日完成登记。 

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03,025股,其中首次授予第五期行权股票数量为55,945股,部分预留授予第五期行权股票数量为35,080股,剩余预留授予第四期行权股票数量为12,000股。(三)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转让 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其他变动(注2)	本次行权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92,204	-1,542,775	0	3,949,429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862,417,218	1,542,775	103,025	19,864,063,018
总计	19,867,909,422	0	103,025	19,868,012,447

1、本次股份变动后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1、中心成功变必加在2020年, 2、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3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五期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1),本次限售股已于2024年 10月10日上市流通,上市流通数量为1,542,775股。

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数量为103,025股,均已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五二本人的學家以正式用的 公司本次數励計划所筹集的资金总额为1,013,869.03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〇二五年一月四日

####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5-001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 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哈珍宝")和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花江医药")参与了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和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首批扩围接续)的投标。根据 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合采购办公室")2024年12月30日发布的《全国中成药采

顺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取中选结果公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哈珍宝和松花江医药部分产品拟中选本次集中带量采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药品基本情况 1、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中标情况

* * * = = =	3 1 MM2 97	ICA-SADCILLAC I	11/2/06/25/25	WALL MAINING		
药品名称	剂型	规格	包装数量	拟中选价格	采购周期	适应症
血栓通胶囊		毎 粒 装 0.18g (含三七总皂苷 100mg)	24粒	27.15 元/盒		活血袪瘀、通脉活络。用于脑络瘀阻 引起的中风偏瘫心脉瘀阻引起的胸 痹心痛:脑梗塞、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 证候者。
注射用炎琥 宁	注射剂	200mg	1支	0.98元/支	自本次中选结果执行 之日起至2027年12月 31日	用于病毒性肺炎,病毒性上呼吸道感 染等。
消栓口服液	合剂	每支装 10ml	10支	51.40元/盒		补气活血通络。用于中风气虚血瘀 证,症见半身不遂、口舌歪斜、言语謇 涩、气短乏力、面色?白,缺血性中风 见上述证候者。
双黄连注射液	注射液	每支装 20ml	1支	15.00元/支	日本次中选结果执行	清热解毒,清宣风热。用于外感风热 引起的发热、咳嗽、咽痛。适用于病 毒及细菌感染的上呼吸道感染、肺 炎、扁桃体炎、咽炎等。
注:(1	)公司本(	欠申报的血料	全通胶囊	规格为24粒	盒、12粒/盒、20粒	/盒、36粒/盒,其中24粒/盒为
本次报价件	大表品。	公司本次由は	日的双音	青连注射液20	ml及注射用双黄色	( 冻干 )600mg 为同一采购组

产品,本次报价代表品为双黄连注射液20ml (2)拟中选企业产生后,拟中选企业报价代表品申报价或其接受的议价价格,即为报价代表品拟中选价格;该企业"供应清单"内其他产品按报价代表品的降幅等比下调价格,形成非报价代表品拟中选价格。拟中选的报价代表品与非报价代表品均作为拟中选产品,参与协议采购量分配。

(3)上述品种的中选价格及中选数量均以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

(4)按照相关规定,采购周期内采购协议每年一签。续签采购协议时,约定采购量原则上不少于各地该中选药品上年约定采购量

		《购联盟集中带	量采购(	首批扩围接线	卖)中标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规格	包装数量	拟中选价格	采购周期	适应症
注射用血塞 通(冻干)	冻干粉针 剂	每支装 100mg	1支	7.42元/支	日本次甲选结米执行 ラロセ至2027年12日	活血袪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 偏痛、瘀血阻络及脑血管疾病后 遗症、胸痹心痛、视网膜中央静 脉阻塞属瘀血阻滞证者。

血宁注射 液	注射剂	每支 2ml,折合银杏 叶提取物为 7.0mg (含总黄酮醇苷 1.68mg;含银杏内酯 0.28mg)	1支		扩张血管,改善微循环。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冠心病,心绞痛,脑栓塞,脑血管痉挛等。
黄连口服 液		每1毫升相当于饮 片1.5克,每支装10 毫升(无蔗糖)	10支		疏风解表,清热解毒。用于外感 风热所致的感冒,症见发热、咳 嗽、咽痛。
					g、每支装200mg、每支装

(2)拟中选企业产生后、拟中选企业报价代表品申报价或其接受的议价价格,即为报价代表品拟 中选价格:该企业"供应清单"内其他产品按报价代表品的降幅等比下调价格,形成非银价代表品切中选价格。 拟中选的格。 拟中选的格。 拟中选的格价代表品与非报价代表品与作为拟中选产品,参与协议采购量分配。

(3)上述品种的中选价格及中选数量均以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 (4)按照相关规定,采购周期内采购协议每年一签。续签采购协议时,约定采购量原则上不少于

各地该中选药品上年约定采购量 二、此次拟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拟中标产品 2023 年度及 2024年前三季度销售收入及占比桔况加下 023年度销售收入(

注:上述产品中消栓口服液前期无销售。 公司血栓通胶囊为维家通用名产品,国家二级中药保护品种。公司注射用血塞通(冻干)及双黄连口服液 2021年12月未中选湖北省中成药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对其在湖北联盟地区的销售产生 较大影响,此次拟中选,有利于恢复并进一步提升联盟地区市场份额

本次药品集中采购是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全国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采购周期 中, 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药品集中采购中选药品, 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若拟中选产品确定 一,这了1000时以近1000年7000日来干水等于1250日,开明17500年30年不多3年。有1877年,由明526年, 在1877年,是300日,中选、签订晚销合同并实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相关产品的销售,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具有积极的影响。

一)《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公示》公示期为2024年12月31日至2025

年1月3日,中选结果尚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拟中选产品相关采购合同尚未签订,后续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程度尚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01

### - 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重大溃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1,000万股(含)-2, 000万股(含),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43%-2.86%,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 的数量为准。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般(含),据此测算,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含)-2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或回购完毕时公司实际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 个月。关于回购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的《关

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0)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同脑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6月19日起由不超过人民币 10.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9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的《关 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 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 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0, 525,06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5036%,最高成交价为8.8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50元/股,成交总 金额为人民币67.666.788.16元(不含交易费用等)。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上限9.95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本次回购股份充分体现了管理层对公司业务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信心,后续公司将根据市 场情况在同脑期限内实施太次同脑方案 并将根据相关注律 法拥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孙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1 被担保人名称, 会资孙公司》自市即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符称"》自即转")。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义乌鼎特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义乌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限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 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50万元(不含本次)。上述担保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

3. 本次扣保是否有反扣保, 无: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对外担保。

扣保恃况概试 近日,为满足义乌鼎特经营发展的需要,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孙公 司义乌鼎特银行授信事项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HZXX23(高保)20250001),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义乌鼎特本次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金额不超过

人民币2,000万元的保证担保。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为 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同意对义乌鼎特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同时 授权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办理授信和对外担保事宜所产生的相关文件 (详见公告:2024-022)。本次担保事项在年度担保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

、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义乌市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3、注册资本:6,000万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MAD0RAAJ46

5、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浙江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义乌市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为

浙江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主要业务: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经核查,被担保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清单,无失信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支行

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一、同脑股份的进展情况

、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债权为自2025年1月2日至2028年1月2日期间的债权:担保范围为主债 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 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 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保证期间为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义乌鼎特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 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义乌朋特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不存在影响 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5,451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 产的比例为7.72%,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3)、《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分派。根据本次回购方案规定,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52.50元/股调整为

不超过52.36元/股,后由不超过52.36元/股调整为不超过52.29元/股,除前述调整外,回购方案的其

他事项均无变化。本次回购计划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

届满 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2024年11月7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2)《关于实施 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 司股份897,2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031%。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32.62元/股,最低成交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

价格为24.36元/股,已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24,229,308.96元(不含交易费用)。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2024年6月28日、2024年11月13日,公司分别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 和2024年半年度权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1

##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里安內谷灰小: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2月27日~2025年2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成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馈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97,23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031%
累计已回购金额	2,422.930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4.36 元/股~32.62 元/股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 七次会议,审议诵讨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

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的超寡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 分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2.5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个月内,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2024年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

证券简称:安乃达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

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 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 简称"《管理办法》" 海)股份有限公司竟程》(以下简称"《公司意程》")的规定,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 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相 关公示情况及核杏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至2024年12月27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 予以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员工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信函等方式向监事会进行反馈。截至公示 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杏了太濑局计划激励对象的名单 身份证件 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公司按职子公司 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及任职文件等信息资

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 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与本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为公司(含子公司)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核心人员,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 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 激励对象未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会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 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1

####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之司股份 2.062.238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30 元/股, 最低价为 13.0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89,791.7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 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29.10元/股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期限白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 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 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中自科技股

2024年12月,公司未进行回购。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62,2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2%,回购成交的最 高价为17.30元/股,最低价为13.0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89.791.76元(不含印花税,交 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截出回购决策并予以 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5-004

#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一的柯康保先生持 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8,192,742股,占公司总股本股的15.65% ● 截至公告披露日, 控股股东之一的柯康保先生累计质押105,5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9.26%,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9.21%。 公司于2025年1月3日获悉控股股东之一的柯康保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

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	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权人	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 资金用途
柯康保	是	22,000,000	否	否	2025年1月2 日	2026年1月1日	北方国际信 托股份有限 公司	12.35	1.93	个人用途
合计	-	22,000,000	-	-	-	-	-	12.35	1.93	-

2、本次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用于其他保障用途。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已质押贴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 例 (%)	本次质押前累 计质押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累 计 质 押 数 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H- (8)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股)	股份中		股份中
柯云峰	242,591,847	21.3	0	0	0	0	0	0	0	0
柯金龙	229,631,849	20.16	61,280,000	61,280,000	26.69	5.38	0	0	0	0
柯康保	178,192,742	15.65	83,500,000	105,500,000	59.21	9.26	0	0	0	0
柯 舟	41,011,200	3.6	17,500,000	17,500,000	42.67	1.54	0	0	0	0
邹朝珠	10,382,045	0.91	0	0	0	0	0	0	0	0
梁小玲	9,822,243	0.86	0	0	0	0	0	0	0	0
柯秀容	9,704,736	0.85	0	0	0	0	0	0	0	0
王春婵	8,032,320	0.71	8,032,320	8,032,320	100	0.71	0	0	0	0
合计	729,368,982	64.04	170,312,320	192,312,320	26.37	16.89	0	0	0	0

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4日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5-001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通知、控股股东名称 頁"宁波大牧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大牧投资有限公司",上述名称变更事项已经完 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宁波大牧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726591428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捌佰壹拾陆万壹仟陆佰壹拾陆元

公司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滨海南路111号东楼A1662-3室(承诺申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 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办公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工 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等营业执昭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构成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025年1月4日

法定代表人:陆暾华

上述控股股东名称变更事项,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持股变动,对公司经营活动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